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7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6日(星期二) 上午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至6月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fxzqb@fuxin-c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28日发布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6月6日上午9:00-10:00举行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6日 上午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一)董事长、总经理:刘富林

(二)董事、副总经理:洪云

(三)董事、器件子公司总经理:曹卫强

(四)独立董事:钟日柱

(五)董事会秘书:田泉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6月6日(星期二)上午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至6月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fxzqb@fuxin-c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757-28815533

邮箱:fxzqb@fuxin-c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31 证券简称:裕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8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吴兰兰女士通知,获悉股东吴兰兰女士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票已办理质押式回购及解质押手续,具体质押变动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吴兰兰	是	49,000,000	10.75%	5.27%	否	否	2023年5月25日	2024年5月25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49,000,000	10.75%	5.27%						

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吴兰兰	是	16,000,000	3.51%	1.72%	2022年5月24日	2023年5月25日	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吴兰兰	是	47,500,000	10.42%	5.10%	2022年5月31日	2023年5月26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63,500,000	13.94%	6.82%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含间接持股)(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变动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变动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吴兰兰	455,640,191	48.97%	213,660,000	199,160,000	43.71%	21.40%	0	0	0	0
王华君	106,954,809	11.49%	47,240,000	47,240,000	44.17%	5.08%	0	0	0	0
合计	562,595,000	60.46%	260,900,000	246,400,000	43.80%	26.48%	0	0	0	0

二、股东股份被冻结或拍卖等基本情况

王华君、吴兰兰夫妇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兰兰女士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以上质押股份无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

三、其他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吴兰兰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所质押的股份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未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吴兰兰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购回等措施来应对上述风险,并按相关规定及时通知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变动证明文件;

2、登记结算公司提供的股票质押变动明细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峰 公告编号:2023-018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6月06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30日(星期二)至06月0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hufengdb@zhufenggufe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了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6月06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6月06日 下午 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黄建荣先生,独立董事兼审计委员会主任李秉心先生,副董事长兼总裁张杰元先生,董事会秘书兼副总裁胡晗东先生,财务总监宋孜谦先生将出席会议。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06月06日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30日(星期二)至06月0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hufengdb@zhufenggufe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6284908

公司邮箱:zhufengdb@zhufenggufe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88768 证券简称:容知日新 公告编号:2023-042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28.7244万股

●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3年6月2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2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上述相关事项公司已于2022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2、2022年2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卢贤榕女士作为征集人就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2年2月18日至2022年2月27日,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2年3月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2年3月7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并于2022年3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5、2022年3月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6、2022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前述相关事项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7、2023年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前述相关事项公司于2023年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8、2023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核心技术人员						
1	方世康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560	0.768	30%
2	汪湘湘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520	0.456	30%
小计				4.080	1.224	30%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378人)				91.94	27.5004	29.91%
合计				96.02	28.7244	29.92%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80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3年6月2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8.7244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公司股票还需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4、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54,865,491	287,244	55,152,735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54,865,491股增加至55,152,735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5月12日出具了《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230Z0116号),对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3年5月8日,公司已收到380名激励对象缴纳的认缴股款人民币5,687,431.2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287,244.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5,400,187.20元。

2023年5月26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容知日新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3年1-3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753,907.42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36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55,152,735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3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87,244股,约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5235%,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5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63,559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3年6月6日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计划"、"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办理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股份上市流通手续,符合解除限售的101名激励对象可解除限售共计63,559股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20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0年11月2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姜慧女士作为征集人就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0年11月27日至2020年12月6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0年12月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0-47)。

4、2020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0年12月1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49)。

5、2020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1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1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8、2021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回购及授予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且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1 年 8 月实施,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含预留)调整为 23.91 元/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含预留)调整为 36.39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2021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回购注销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对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58,178.00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0、2022年6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3年3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2020年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公司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各项解除限售条件:

序号	解除限售条件	成就情况说明
1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考核年度为2021-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其中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为:2021年净利润达到3.5亿元;或2021年下半年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市值的算数平均数达到260亿元。 注:上述"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剔除股份支付费用作为计算依据。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公司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08,246,609.29元,剔除本次及其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成本后高于业绩考核要求,净利润指标达成;同时,经统计,公司市值指标达成;综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
4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制度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个人考评结果(A)与个人系数(N)按下表考核结果确定: 考评结果(A):90分及以上/90-70分/70分以下;个人系数(N):100%/(A/0.9)%/0% 若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达标,激励对象个 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系数(N)×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情况: 根据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制度,对满足解除限售的101名激励对象进行个人层面绩效考评。考核结果:90分及以上的激励对象41名,个人系数均为100%;考核结果在70-90分的激励对象有60名,个人系数取值根据公式N=(A/0.9)%计算得出。

综上所述,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已届满,101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预留授予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101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共计63,559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三、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情况

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101人,可申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3,559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0.01%。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一、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田千里	中国	财务负责人	9,116	3,453	5,470
2	葛欣	中国	董事会秘书	8,986	3,232	5,392
小计				18,102	6,685	10,862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99人)				148,005	56,874	88,818
合计				166,107	63,559	99,680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3年6月6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63,559股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在本计划有效期内,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数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0,464,182	37.80%	-63,559	170,400,623	37.78%
无限售条件股份	280,546,518	62.20%	+63,559	280,610,077	62.22%
总计	451,010,700	100%	0	451,010,700	10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解除限售事宜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监管指南》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解除限售已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符合《管理办法》《监管指南》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88656 证券简称:浩欧博 公告编号:2023-020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6日(星期二)下午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至6月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shob@hob-biotec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3年4月28日披露《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6月6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6日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JOHN LI

副董事长:王凯

董事、副总经理:刘青新

财务总监:李翊

独立董事:徐达民

董事会秘书:谢爱香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6月6日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至6月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shob@hob-biotec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谢爱香

电话:0512-69561996

邮箱:jshob@hob-bio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3-028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26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5月29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贺正刚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公司2023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了推动公司下属各子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扩大业务量,公司预计追加2023年度担保总额不超过20,000.00万元。同意公司对以下子公司向饲料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货款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20,000.00万元: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额度
1	安徽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2,000.00
2	眉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2,000.00
3	宜宾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
4	乐山巨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
5	古蔺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200.00
6	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3,200.00
7	泸县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8	平塘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2,000.00
9	屏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2,000.00
10	叙永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2,000.00
11	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200.00
合计		20,000.00

同时对此次担保做出以下授权:1、公司此次担保授权总额不超过20,000.00万元;2、为简化审批流程,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审批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本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

本议案已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于2023年6月19日15点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3-029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6月1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6月19日15点0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8号C5幢3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6月19日

至2023年6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	√
2	《公司董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	√
3	《公司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5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3年度筹融资计划的议案》	√
7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8	《关于追加公司2023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听取《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各项议案已分别于2023年3月30日及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477	巨星农牧	2023/6/1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所需资料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6月14日上午 9:30-11:30;下午 2:30-4:30。

(三)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8号C5幢1楼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8号C5幢;

邮政编码:610091;

联系电话:028-62050265;

传真:028-62050253;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本次现场会议预计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6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			
2	《公司董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			
3	《公司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5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3年度筹融资计划的议案》			
7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8	《关于追加公司2023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3-030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2023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巨星农牧"或"上市公司")下属各子公司,非公司关联方。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拟追加的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47,136.01万元。其中,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44,957.18万元。

●本次拟对下属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反担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别风险提示:此次担保授权存在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前次担保额度预计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13日、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下属各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对其优质客户、养殖户、合作伙伴等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357,2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二) 本次拟追加担保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了推动公司下属各子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扩大业务量,在有效评估风险和保证资金(资产)安全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追加对下属各子公司向饲料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货款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20,000.00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被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6,400.00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被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3,6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可以将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被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调剂给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被担保对象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新增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1.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子公司									
公司	安徽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	107.69%	–	2,000.00	0.54%	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	否	否
	眉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	92.89%	–	2,000.00	0.54%		否	否
	宜宾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100%	80.21%	–	1,200.00	0.33%		否	否
	乐山巨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110.84%	0.00	1,200.00	0.33%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子公司									
公司	古蔺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	62.72%	–	1,200.00	0.33%	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	否	否
	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	68.20%	0.00	3,200.00	0.87%		否	否
	泸县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100%	37.50%	0.00	2,000.00	0.54%		否	否
	平塘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	62.73%	2,130.11	2,000.00	0.54%		否	否
	屏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	69.04%	0.00	2,000.00	0.54%		否	否
	叙永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	17.94%	0.00	2,000.00	0.54%		否	否
	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	39.24%	0.00	1,200.00	0.33%		否	否

(三)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5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公司2023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上市公司对下属各子公司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子公司基本情况

编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元)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
1	安徽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2022-01-25	安徽省阜阳市颍东区向阳街道幸福东路366号阜阳食品大商城一期18号商业楼117室	岳良泉	500万	许可项目:牲畜饲养;种畜禽生产;食品销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食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畜禽粪污处理利用;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牲畜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花卉种植(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巨星农牧持股100%
2	古蔺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2019-09-03	古蔺县彰德街道蔺阳大道天成名都A区A1-10	黄明刚	18,000万	生猪、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产、加工、销售;农牧业开发、农业种植(国家、法律禁止的除外);肉食制品生产、加工、销售(凭许可证经营);畜禽养殖技术研究、服务;畜禽粪污处理;粮食、饲料原料购销(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巨星农牧持股100%
3	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2008-07-07	四川省成都市崇州市崇阳街道明日大道208号	段利锋	25,310万	生产、加工、销售:畜禽、饲料及饲料添加剂,淡水鱼养殖、销售,肉食品的生产、加工、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畜禽养殖技术研究、服务;畜禽粪污处理;粮食、饲料原料购销;农副产品(不含国家规定的特殊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巨星农牧持股100%
4	泸县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15-12-10	四川省泸州市泸县玉蟾街道玉蟾大道四段599号	岳良泉	2,400万	仔猪、育肥猪、种猪养殖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巨星有限持股100%
5	眉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2019-11-20	四川省眉山市丹棱县仁美镇中心村1组	唐春祥	500万	猪的饲养;家禽、家畜养殖、销售;蔬菜种植、销售;肉制品销售;屠宰及肉类加工;畜禽粪污处理;畜禽饲养技术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巨星农牧持股100%
6	平塘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2019-01-24	贵州省黔南州平塘县平湖镇后山大道边	唐春祥	20,000万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生猪养殖与销售,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产、加工、销售;肉食制品生产、加工、销售;畜禽养殖技术研究、服务;畜禽粪污处理;粮食、饲料原料购销。	巨星农牧持股100%
7	屏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2017-05-11	屏山县屏山镇安顺街3号	岳良泉	3,000万	农牧业开发;畜禽养殖技术研究、服务;农业种植与购销;生猪养殖、销售;肉食制品生产、加工、销售;粮食、饲料、饲料原料及饲料添加剂销售;畜禽粪污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巨星有限持股100%
8	叙永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2017-09-08	叙永县川滇黔商贸城B区15栋4-1号	苏宁	3,000万	生猪、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产、加工、销售;农牧业开发;农业种植;肉食制品生产、加工、销售(凭许可证经营);畜禽养殖技术研究、服务;畜禽粪污处理;粮食(凭许可证经营)、饲料原料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巨星有限持股100%
9	宜宾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20-09-07	屏山县屏山镇金沙江大道王府井8栋一层M01号	岳良泉	500万	禽畜饲养技术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服务,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牲畜养殖、销售,花卉种植;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产、加工、销售;食品加工、销售;畜禽粪污处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巨星农牧持股100%
10	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2016-11-23	四川省广元市剑阁县下寺镇冠京新城二楼	岳良泉	15,500万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牲畜饲养;食品生产;食品销售;牲畜屠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畜禽粪污处理利用;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粮食收购;饲料原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牲畜销售;生物饲料研发;智能农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巨星有限持股100%
11	乐山巨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9-09-19	乐山市市中区剑峰镇石桥村5组777号1楼	林超	2,000万	许可项目:牲畜饲养;动物饲养;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食品生产;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牲畜销售;花卉种植;草种植;蔬菜种植;中草药种植;水果种植;树木种植经营;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畜禽粪污处理利用;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肥料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巨星有限持股100%

上述被担保方均为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2、被担保子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名称	期间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总负债(元)	营业收入(元)	净利润(元)
安徽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截止到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93,499,726.05	-184,197.05	93,683,923.10	876,809.02	-5,184,197.05
	截止到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84,078,756.11	-6,461,547.32	90,540,303.43	16,918,763.88	-6,277,350.27
古蔺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截止到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486,762,407.77	182,200,241.56	304,562,166.21	114,661,027.90	5,661,137.91
	截止到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484,387,703.60	180,586,943.83	303,800,759.77	21,517,800.50	-1,613,297.73
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截止到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1,733,999,796.56	734,312,512.18	999,687,284.38	709,437,696.89	40,960,535.79
	截止到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174,114,230.01	691,357,731.54	1,482,756,498.47	135,309,573.53	-42,954,780.64
泸县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截止到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356,340,376.66	248,960,000.67	107,380,375.99	444,437,781.68	81,587,335.26
	截止到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387,226,092.11	242,034,986.60	145,191,105.51	100,364,653.40	-6,925,014.07
眉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截止到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197,858,545.35	20,473,304.88	177,385,240.47	132,498,891.26	15,416,807.08
	截止到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27,724,906.01	16,187,269.00	211,537,637.01	17,516,784.00	-4,286,035.88
平塘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截止到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13,481,748.93	81,310,302.76	132,171,446.17	40,634,415.15	-9,517,997.17
	截止到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3,358,834.80	75,797,421.05	127,561,413.75	18,173,753.13	-5,512,881.71
屏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截止到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344,626,571.81	165,888,974.93	178,737,596.88	392,075,436.99	53,834,523.58
	截止到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486,899,658.41	150,766,849.30	336,132,809.11	98,698,313.08	-15,122,125.63
叙永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截止到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382,499,267.49	322,601,517.97	59,897,749.52	251,713,939.83	49,478,580.18
	截止到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392,155,466.08	321,791,788.12	70,363,677.96	28,387,059.14	-809,729.85
宜宾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截止到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57,322,065.04	13,882,162.16	43,439,902.88	69,090,548.30	8,911,814.20
	截止到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47,734,581.42	9,447,245.25	38,287,336.17	13,636,101.15	-4,434,916.91
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截止到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819,842,887.43	525,237,385.39	294,606,502.04	795,802,113.13	76,197,725.53
	截止到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853,634,635.87	518,647,847.01	334,986,788.86	182,790,204.73	-6,589,538.38
乐山巨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截止到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305,606,566.49	-22,186,610.36	327,793,176.85	216,959,171.17	-31,998,544.06
	截止到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300,583,844.80	-32,576,532.75	333,160,377.55	85,553,384.50	-10,389,922.39

注:上述被担保人的财务数据均为单体报表口径,非合并口径数据。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与相关方签订担保合同。目前公司确认的担保主要内容包括:

1、担保方式:信用保证担保

2、担保金额及期限:根据每笔担保的实际发生金额及日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双方约定;

3、担保签署:上市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贺正刚先生签署担保协议等文件。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本次追加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是为了推动公司下属各子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的同时扩大业务量,提高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整体利益。

2.公司此次追加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偿债能力较强;虽有部分被担保对象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上,但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绝对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追加2023年度担保额度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追加担保额度的对象均为公司下属各子公司,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能够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本次担保行为是为了保证上市公司各下属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同意此次担保授权。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经过审慎研究后认为:公司此次追加2023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各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的长远发展。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拥有绝对控制权,整体风险可控,不存在危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47,136.0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84%。其中,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44,957.18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25%。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1、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0日